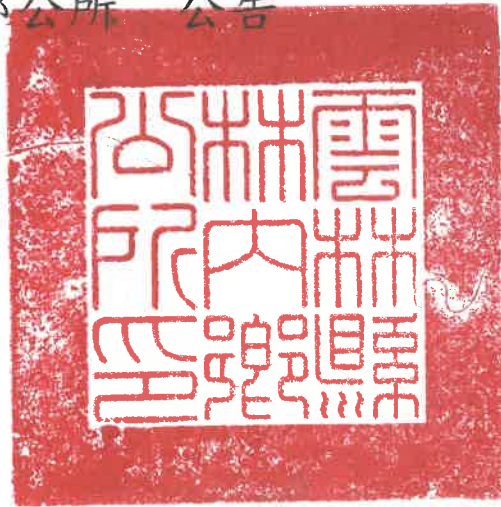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林內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林鄉建字第1110011698C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張盤銘辦理「林內鄉奉天宮遶境活動」需要使用道路，本所原則同意實施交通管制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道路交通處罰條例第5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交通管理事項：

(一)時間：自111年11月5日(六)下午13點至晚上20點止。

(二)地點：林內鄉市區(檢附路線圖)。

(三)管制事項：申請活動時間與地點道路禁止停車及臨時停車。

二、檢附路段示意圖。

鄉長 張雍嶢